

证券代码：831361

证券简称：胜龙股份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效益，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即任一时间节点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 500 万元，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委托商业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中短期低风险投资理财，参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及基金公司类稳健收益类产品等）。

（四）委托理财期限

每笔委托理财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 年，公司委托理财拟使用总额度的有效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有效，在授权的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3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在授权期限内以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即任一时间节点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500万元，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上述议案尚未经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筛选和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自身资金状况、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金融机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资金的进展及安全状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投资风险，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委托理财所选择的银行集合理财计划、信托公司信托计划、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及基金公司稳健收益类产品等，投资方向均为低风险产品品种。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危险、谨慎投资的原则，运用闲置资金进行

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以及对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地预估与测算，闲置资金的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并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

五、 备查文件目录

- 1、《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